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4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镇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302 会议室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

5、主持人：董事长沈金浩先生。

6、出席对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人，代表 77,453,3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3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代表牟介刚先生就独立董事 2013 年度的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做了述职报告。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之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1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2013 年年度报告》及《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7,453,3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决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7,453,3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决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3 年度主营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34,450.95 万元，同比增长 28.20%；利润总额 19,239.96 万元，同比增长 26.25%；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09.35 万元，同比增长 31.60%。

表决结果：同意 77,453,3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决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48,477,132.4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847,713.25 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8,115,483.48 元，减 2012 年度现金分红 21,600,000.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0,144,902.70 元。

公司本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以公司 2013 年末股本 14,509.10 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9,018,2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表决结果：同意 77,453,3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决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且其规模较大，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建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77,453,3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决议通过。

6、审议通过了《2013 年年度报告》及《201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13 年年度报告》与《201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7,453,3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决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州南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仁和支行等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 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仁和支行等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叁亿元的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

2)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州南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德清农商银行等银行申请

伍千万元的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

上述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与本次授信融资相关的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 77,453,3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决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南方泵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4 月 25 日